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71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股票代码：002534 股票简称：西子洁能
- 2、转债代码：127052 转债简称：西子转债
- 3、转股价格：27.89元/股
- 4、转股期限：2022年6月30日至2027年12月23日

5、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6、根据2022年7月29日发布并生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规定，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8月24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内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89元/股的85%(即23.7065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司未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自2022年8月25日至2022年9月8日，公司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89元/股的85%(即23.7065元/股)的情形，预计可能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768号《关于核准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公开发行1,1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11.10亿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71号文同意，公司11.1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杭锅转债”（后更名为“西子转债”），债券代码“127052”。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12月3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6月3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12月2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28.0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739,201,05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0,568,146股后的总股本718,632,9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20日实施，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08元/股调整为27.89元/股，该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5月20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2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最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根据2022年7月29日发布并生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规定，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8月24日，公司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89元/股的85%（即23.7065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司未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自2022年8月25日至2022年9月8日，公司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89元/股的85%（即23.7065元/股）的情形，预计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

公司未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则视为本次仍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西子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九日